

#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烽火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发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烽火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烽火通信”或“公司”）2024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项目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5号——交易与关联交易》《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1号——持续督导》等有关规定，对烽火通信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事项进行了审慎核查，核查情况及核查意见如下：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 （一）2019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 1、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9〕1490号文核准，公司于2019年12月2日公开发行了3,088.35万张（3,088,350手）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308,835万元。2019年12月6日，主承销商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在扣除保荐及承销费用人民币28,720,000.00元后将余额人民币3,059,630,000.00元全部汇入公司开设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内。募集资金总额扣除本次发行费用人民币31,462,800.00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056,887,200.00元。

上述募集资金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9]第ZE10780号验证报告。公司在银行开设了专户存储上述募集资金。

##### 2.募集资金使用及节余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2019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及节余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19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19年12月6日
本次报告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b>项目</b>	<b>金额</b>
一、募集资金总额	308,835.00
其中：超募资金金额	-
减：直接支付发行费用	2,872.00
二、募集资金净额	305,688.72
减：	
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280,081.00
本年度使用金额	20,025.24
暂时补流金额	-
现金管理金额	-
银行手续费支出及汇兑损益	-
其他-具体说明	-
加：	
募集资金利息收入	441.67
其他-具体说明	-
三、报告期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6,024.15

## （二）2024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 1、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烽火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5〕1357号）核准，公司于2025年8月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86,546,026 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2.71元，应募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099,999,990.46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6,902,091.46元（不含增值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093,097,899.00元。该募集资金已于2025年8月到账。上述资金到账情况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致同验字（2025）第110C000230号《验资报告》验证。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

### 2.募集资金使用及节余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2024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及节余情况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4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5年8月7日

本次报告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项目	金额
一、募集资金总额	1,099,999,990.46
其中：超募资金金额	-
减：支付发行费用	6,902,091.46
二、募集资金净额	1,093,097,899.00
减：	
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
本年度使用金额	1,092,962,013.80
暂时补流金额	-
现金管理金额	--
银行手续费支出及汇兑损益	1,938.98
其他-注销账户补充流动资金	--
加：	
募集资金利息收入	61,325.27
三、报告期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195,271.49

##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 （一）2019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 1、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依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2025年修订）》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烽火通信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

2019年12月，公司及子公司武汉飞思灵微电子技术有限公司、武汉烽火锐拓科技有限公司、南京烽火天地通信科技有限公司、保荐机构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北省分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邮科院支行、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光谷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光谷支行、中国光大银行武汉洪山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金融港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施严格审批，以保证专款专用。

2024年烽火通信聘请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担任公司2024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保荐机构，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未完成的关于公司2019年度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持续督导工作将由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自《保荐协议》签署

之日起承接。2025年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北省分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邮科院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光谷支行、中国光大银行武汉洪山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金融港支行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施严格审批，以保证专款专用。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及子公司均严格按照该《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规定，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

## 2、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19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19年12月6日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报告期末余额	账户状态
烽火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支行	421421088012000324794	9,770,374.41	已注销
武汉飞思灵微电子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邮科院支行	3202018619200134481	6,530,089.90	已注销
武汉烽火锐拓科技有限公司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光谷支行	9550880217144600112	19,854,976.82	已注销
南京烽火天地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光谷支行	125908747410905	18,232,178.71	待注销
南京烽火天地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金融港支行	42050110083500000663	5,853,918.32	待注销

## (二) 2024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 1、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依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2025年修订）》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烽火通信股份

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

2025年8月，公司分别与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北省分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行营业部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三方监管协议”）。

经核实，公司签订的三方监管协议，与《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同时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和要求，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进行监督和管理，在使用募集资金时，严格履行相应的申请和审批手续，同时及时知会保荐机构，随时接受保荐代表人的监督，监管协议执行情况良好。

## 2、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4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5年8月7日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报告期末余额	账户状态
烽火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行营业部	81600001040073894	167,279.30	待注销
烽火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支行	421421088015003184224	27,992.19	已注销

##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1、根据2019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募集资金用于5G承载网络系统设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下一代光通信核心芯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烽火锐拓光纤预制棒项目（一期）、下一代宽带接入系统设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和信息安全监测预警系统研发及产业化项目5个项目，前述项目已按计划结项时间结项。

2、根据2024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预案，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1、根据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八次临时会

议，公司于2019年12月使用了募集资金中68,904.28万元用于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68,904.28万元。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9年12月20日出具的信会师报字[2019]第ZE10787号《烽火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公司保荐机构就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并发表了意见。相关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12月21日公告的《烽火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9-063）。

2、本报告期内，公司2024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未发生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 （三）资金使用情况

1、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已累计使用2019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300,106.24万元，实际使用情况详见本报告附表1-2025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已累计使用2024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109,296.20万元。

### （四）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1、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成本，确保公司和股东利益最大化，公司于2019年12月20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决定将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200,000万元（含200,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自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计算），并将根据工程进度提前安排归还募集资金，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运行。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公司保荐机构就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出具了核查意见。相关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12月21日公告的《烽火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9-064）。

截至2020年12月17日，公司已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20亿元闲置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已将上述归还事项及时通知公司保荐机构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保荐代表人。

2、公司于2020年12月25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决定将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不

超过150,000万元（含150,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自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计算），并将根据工程进度提前安排归还募集资金，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运行。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公司保荐机构就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出具了核查意见。相关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12月26日公告的《烽火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0-049）。

截至2021年11月5日，公司已将上述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将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了公司保荐机构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保荐代表人。

3、公司于2021年11月10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决定将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70,000万元（含70,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自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计算），并将根据工程进度提前安排归还募集资金，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运行。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公司保荐机构就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出具了核查意见。相关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11月12日公告的《烽火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1-063）。

截至2022年11月7日，公司已将上述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将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了公司保荐机构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保荐代表人。

4、公司于2022年11月24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决定将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60,000万元（含60,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自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计算），并将根据工程进度提前安排归还募集资金，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运行。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公司保荐机构就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出具了核查意见。相关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1月25日公告的《烽火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2-051）。

截至2023年11月21日，公司已将上述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将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了公司保荐机构国金证

券股份有限公司及保荐代表人。

5、公司于2023年12月6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决定将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46,000万元（含46,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自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计算），并将根据工程进度提前安排归还募集资金，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运行。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公司保荐机构就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出具了核查意见。相关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2月7日公告的《烽火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7）。

截至2024年11月21日，公司已将上述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将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了公司保荐机构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保荐代表人。

6、公司于2024年12月11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决定将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27,000万元（含27,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并将根据工程进度提前安排归还募集资金，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运行。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公司保荐机构就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出具了核查意见。相关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2月12日公告的《烽火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72）。

截至2025年12月8日，公司已将上述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2019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将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了公司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

7、本报告期内，公司2024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未发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 **（五）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2019年12月20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募集资金使用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30,000万元额度的闲置募集资金投资低风险、短期的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投资产品的期限不得超过十二个月。在

上述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对此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公司保荐机构就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出具了专项审核意见，相关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12月21日公告的《烽火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9-065号）。2020年5月8日，公司披露《烽火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收回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0-016），已到期收回全部理财产品，共获得理财收益165.16万元。

#### **（六）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 **（七）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 **（八）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将募投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或非募投项目情况。

公司2019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节余募集资金将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 **（九）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按《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有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

#### **六、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核查后，认为：公司编制的2025年度专项报告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有关规定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并在所有重大方

面如实反映了烽火通信2025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

### **七、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烽火通信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规范，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规和文件的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保荐机构对烽火通信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无异议。

（本页无正文，为《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烽火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的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陈昱民

陈昱民

金坤明

金坤明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04月25日



附件：

###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305,688.72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0,025.2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净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00,106.2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净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截至期末计划投资金额(2)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3)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4)=(3)-(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5)=(3)/(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5G 承载网络系统设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无	100,464.00	97,317.72	97,317.72	0.00	96,452.88	-864.84	99.11	2021-12	3,570.20	否 <sup>注</sup>	否
下一代光通信核心芯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无	81,203.00	81,203.00	81,203.00	0.02	80,622.58	-580.42	99.29	2023-12	10,322.06	否 <sup>注</sup>	否
烽火锐拓光纤预制棒项目（一期）	无	50,000.00	50,000.00	50,000.00	3,567.21	48,076.29	-1,923.71	96.15	2025-12	6,508.91	否 <sup>注</sup>	否
下一代宽带接入系统设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无	38,090.00	38,090.00	38,090.00	3,633.74	37,586.01	-503.99	98.68	2025-12	9,068.43	否 <sup>注</sup>	否
信息安全监测预警系统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无	39,078.00	39,078.00	39,078.00	12,824.26	37,368.48	-1,709.52	95.63	2025-12	4,383.79	否 <sup>注</sup>	否
<b>合计</b>	—	<b>308,835.00</b>	<b>305,688.72</b>	<b>305,688.72</b>	<b>20,025.24</b>	<b>300,106.24</b>	<b>-5,582.48</b>	—	—	<b>33,853.39</b>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前期以自有资金投入 68,904.28 万元，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了其中 68,904.28 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见本报告三、（四）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见本报告三、（五）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情况。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注：募投项目实施受市场竞争影响，部分产品毛利率未及预期，同时公司加大研发投入力度，导致项目实现的效益不及预期。